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收购上海地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现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终止收购上海地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事项，是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论证与审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经过交易对方充分沟通协商的结果。终止本次收购，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董事会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次终止收购上海地福 100% 股权的事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袁树民、黄毅

（相关委员王坚忠回避审议）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本页无正文，为审计委员会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签字页）

袁树民： _____

黄 毅： _____

王坚忠： _____